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 本次续聘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目前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拟）：陈勇，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拟）：袁慧馨，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胡新荣，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先后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陈勇、签字注册会计师袁慧馨、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新荣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公司将根据 2021 年相关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 2020 年度支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9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 2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其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符合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及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其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符合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